



江苏教育
出版社

女孩林泳在深圳**边哭边走**的岁月
像许多年轻人一样
他们的脸就是这个城市的全部表情

在南方

灵羽无双 著

IN THE SOUTH



江苏
教育
出版
社

在 灵羽无双 著

南方

IN
THE
SOUTH

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

在南方/灵羽无双著. —桂林:漓江出版社, 2003. 11

(都市激情广场)

I. 在... II. 灵... III. 长篇小说—中国—当代 IV. I247.5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(2003)第 086933 号

在南方

作者◎灵羽无双

责任编辑◎邹湘侨

封面设计◎罗云

出版发行◎漓江出版社

社址◎桂林市南环路 159-1 号 邮编◎541002

电话◎(0773)2821573 2863956(营销部) 2865335(邮购)

传真◎(0773)2821268 2802018

E-mail: ljchs@public.glptt.gx.cn

<http://www.lijiang-pub.com>

印制◎广西地质印刷厂

开本◎890×1240 1/32

字数◎314 千字

印张◎13.625

版次◎2003 年 11 月第 1 版

印次◎2003 年 11 月第 1 次印刷

书号◎ISBN 7-5407-3058-7/I·1851

定价◎24.00 元

漓江版图书: 版权所有, 侵权必究

漓江版图书: 如有印装质量问题, 可随时与工厂调换

边哭边走(序)

深圳是一个给我特别感觉的城市。它对我有一种难以言说的魅力,也许就是南方所特有的湿润氤氲的气息,也许是它的空气里饱含的躁动不安的氛围。

很久以来我就有提笔写一写它的冲动,只是不知从何写起。

在那些高楼大厦的底部,终日行走着行色匆匆衣冠楚楚的人们。我经常走在他们中间,悠闲得像一个不协调的看客。他们的脸上写着与众不同的信息,他们就是这个城市,他们的脸就是这个城市的全部表情。

我经常在阳光灿烂的日子里看到路边有女孩子边走边哭,边哭边走。哭并不影响她们的步伐,也有人盯着她们看,但她们就是那样坦荡地哭、痛快地哭。看得出来她们有无法压抑的痛苦,也许她们刚刚被拒绝、被伤害。在那些绿草如茵、繁花似锦的南方季节里,许多年轻人就这样走过了边走边哭的岁月,这将是他们一生中十分特别的记忆,而这记忆与这个城市紧密相连。

庸庸讳言,我喜欢这个城市的年轻。这年轻是不讲道理的、霸道的一股力量。时逢网上正流行着的一篇文章《深圳,你被谁抛弃》被热烈谈论时,我完成了这部小说的修改。深圳是如此敏感,



它似乎有着内地其他城市所没有的敏锐神经。它创造了中国无数个第一，却从来不以为意。它总忧虑着自己的生存空间，危机感永远弥漫在它的周围，即使没有对手，它也要在想象中为自己树立几个，在与它们拼斗中体验不安分的刺激和乐趣，这是只有青年才有的热情，我偏爱这个城市的这种精神，它因此而显得十分性感，我像爱一个情人一样充满激情地爱着它。

《在南方》中的林泳不是我，我没有她那样的幸运或不幸，但她却在我身边，她是许多每天走过我身边的多姿多彩的女孩中的一个。在走过十字路口的时候我经常停下来，感受那些眼神在我身边飘过，那么美，那么神秘，像宿命中的扑扇着翅膀的彩蝶一样翩翩飞走，令我羡慕不已，倾心不已。

很久以来我就想写它，写她们。我不喜欢那些把深圳描写得充满肉欲、杀戮、冷酷、拜金的故事，那些都是边缘、极端和少数。在这个城市的中心，大部分人过的生活其实是平静的、理性的。这世间有许多河流，有的湍急有的平缓，有的冰冷有的温暖，有的宽阔有的狭窄，但它们都毫无例外地向着水应该流的方向奔去——这就是深圳人的生活与其他地方的人生活的共同之处。我喜欢写共性，因为即使是熟悉的生活，那下面也沉淀着太多想要倾诉的东西。不管是美还是丑，是深刻还是浅薄，是悲剧还是喜剧，它们都需要有人去挖掘出来，让人们看到它绚烂与黯淡的两面。

我想写平凡的人如何经历着不平凡的生活，在命运的起伏跌宕中如何选择与被选择。我写出了这个人物以及她的性格和背景，她便自己站了起来，有生命有呼吸，迈开步去行走，走出自己的故事，即使是在我的笔下我都无法左右她的方向。

在写这篇小说的过程中，我其实怀着孩子一样玩耍的心态，或者说是一个浅薄的作者自慰的心态——我希望借小说写出我理想

中的女人和男人。换句话说,我是按照自己的理想去塑造林泳和周冲这两个人物的。女人,她要柔韧、坚强、敏感、诗意;男人,他要热情、智慧、高傲、温柔。而在这样宗旨的写作下,我明显地越来越背离原则,让他们的爱情完美起来,从而荒谬起来。是生活的现实把我从幻想中打醒,世间哪有男女能够只享受爱情的幸福而不经历艰辛的?

即使倾心相爱也不可能一路坦途,不要说在小说里这样的写法令读者难以苟同,即使在现实中这样的生活也会遭天妒——造物主从来都不会如我一样偏爱任何痴男怨女,世间的哀怨和坎坷总是多过幸福,甚至能让再乐观的心都逐渐走向绝望,甚至能让再完美的开头都走向支离破碎的结尾。

命运是冷而硬的,它很少显现出温柔良善的一面。

然而我却一直固执地坚信,这世间存在一无渣滓的纯洁爱情,真正以这种爱情相爱的人无法分手。哪怕是苍苍人生走到了尽头,他们仍旧会把对方视为此生的唯一依靠。

我信奉这些,也坚持这些。如果这篇小说中所倡扬的爱情是人间绝版,那我就是抱持着它到死的唯一一个。

目 录

边哭边走(序) (1)

在南方..... (1)

附录

小说结束了,生活还在继续(后记)..... 灵羽无双(403)

平凡的幸福却被人忽略 花草风悠悠过(406)

沙漠中的仙人掌 指间流沙(410)

玉碎,还是瓦全? Rainlover(413)

网友评论..... (415)

插图后记 令狐大葱(423)

编辑手记..... (426)

林泳在去深圳的火车上,做了一个可笑的梦。

她梦见自己正和于刚坐在她家的床上商量晚上去看什么电影。忽然门开了,一个穿黑皮夹克的男人携带着寒气冲进来,走到她面前拉住她的手说:“走,我带你跳舞去。”林泳定睛看了看那个男人,天哪!这不是刘德华吗?!

刘德华用她熟悉的似笑非笑的眼神看着她,她顿时感到膝盖发软。尽管心里立刻一百个愿意跟他去,但想到既然是他主动来找我,还是要矜持一下的,便小声对他说:“我本来打算去看电影……”刘德华无所谓地潇洒一笑:“随便你吧,不跟我走你不要后悔。”她慌忙说:“我当然要跟你走。”她回头看到于刚严肃的脸上充满不悦,便得意地做了个鬼脸,转身跟刘德华出了门。门外停着一辆只有刘德华才配骑的帅气的大摩托车,她坐到后座紧紧搂住刘德华的腰,两人绝尘而去。

梦到这里飒然醒觉,林泳躺在晃动的上铺哧哧地笑。那时候她唯一崇拜的明星就是刘德华,收集了他所有的专辑磁带,卧室里贴着他的塑料压膜海报。在这趟她个人历史上最长的旅途中做这样的梦,她觉得是个好预兆,比出发前妈妈找瞎子测字算命都灵。



深圳离香港那么近,说不定真的有机会见到刘德华呢。她的一个大学女同学,也是刘德华的狂热崇拜者说过:“如果离 Andy 只有五米,我什么事都干得出来!”

林泳一路上甜蜜地想:如今就要离刘德华越来越近了。

漫长的旅程因而变得轻松起来。

妈妈找人算命得出的结论是,静则吉,一动有三凶——林泳根本就不信。

1

在林泳的印象中,她到深圳的那晚下了好大的雨。可是林烨说没有,那天天气阴阴的,雨始终下不起来。林烨在火车站接到了林泳,帮她拖着硕大的箱子。他问林泳:“这里边都是什么呀这么沉?”林泳说:“衣服,书。”

从火车站坐上中巴去蛇口,林泳隔着肮脏的玻璃注视这个传说中的城市。它笼罩在夜与灯光的暧昧中,在晦明之间穿梭移动着的人们有着与其他城市的人无异的面孔。高楼大厦逼仄着马路,通体明亮却看不到顶端。

林烨坐在林泳的身边,魁梧的身材在残破的包着人造革的椅子之间显得窘迫,他不安地左顾右盼。收钱的女人走过来,他用普通话对她说:“蛇口。”她也用普通话回答:“五块。”林烨深吸了一口气,收起伸在过道上的一条腿,企图放到前面座位下却没有成功,只好又曲起来放回道上,说:“我已经辞职了,一个月以后就走,你只能在我这里住一个月。”

“我懂,一个月内我就找到工作搬出去住。”林泳小心地呼吸着中巴里饱含烟臭汗臭的空气,几欲呕吐。她抬头看了看车顶,那里像被一场大火燎过一样,漆黑污秽。



林烨说：“不要紧，即使我走时你还没找到工作，我也会想办法给你安置个住处的。”

车开了好久。林泳觉得蛇口离深圳很远，好像两个城市。

林泳跟在林烨身后走下中巴时喉头忽然一哽，想吐。林烨拉住她冰凉汗湿的手走到路边，在一个卖菠萝的小贩那里买了一块菠萝。刚从盐水里拿出来的菠萝咸中有酸甜，但林泳看到卖菠萝的人那塞满黑泥的长指甲，还是吐了。

林泳总是把那个晚上记成雨夜，是因为空气中饱含着水汽，狭窄的路边虽然有很多人在活动，却很安静，偶尔几句对话也有与水汽相碰撞的回响。

那年林泳二十二岁，后来她很怀念那个初到蛇口的夜晚，充满南方湿润暧昧气息的第一个夜晚。

林烨把她带到一个渔村里。进村去的路两旁是杂乱拥挤地无规则排列的一座座小楼，夜里看不清它们的颜色和样式。借着路灯林泳只看到那些造型恶俗的门楼。

“这里的农民都很有钱，他们靠卖地发了，几乎个个拿香港身份证。”林烨拖着带轮子的大皮箱，在有坡度的村路上走。

“香港在哪个方向？”林泳站住环顾四周。

“很近的，你甚至能呼吸到它的空气。”林烨指着一个方向。林泳看过去，那里隔着黑黝黝的海，对岸的山脚下有一带连绵的灯光。

海——这是林泳平生第一次看到它。它在她的视野里展开一片无边无际的动荡的深蓝色，模糊而沉默，看不清细节。

在看到海的一刹那，林泳才意识到她已经真的身在南方了。

空气中弥漫着莫名的腥咸气味，与空气直接接触的皮肤都变得潮乎乎的，手掌贴到脸上有黏黏的感觉，这是南方的空气。北方

在南方



那年林泳二十二岁,后来她很怀念那个初到蛇口的夜晚,充满南方湿润暧昧气息的第一个夜晚。

夏天的风干爽利落，有夜来香和丁香的味道。

他们转了两个弯，来到一个不锈钢防盗门虚掩着的院落，里面是一座四层小楼，院子里低低吊着晒衣绳，楼上面所有的窗子都开着，亮着灯光。林烨回头说：“到了，我们公司的人都住在这里。”

林泳跟着哥哥走进一楼，这里大概是个客厅，天花板上的吊扇呼呼地搅动着闷热的空气，淡蓝色瓷砖地上横七竖八摆着几只竹制长椅，穿着单薄的T恤背心或者睡衣裤的四男二女，头发长短不一的后脑勺齐齐朝着门口，在看一台25英寸的电视。电视里正演一个综艺节目，说的广东话林泳听不懂，但她认识曾志伟，他穿着银光闪闪的衣服，正手拿话筒费力地仰望着一个穿三点式的高大女郎，脸上夸张的笑容淹没在一堆皱纹之中。

听到背后有声响，六个人先后回过头来，跟林烨打招呼、看林泳。林烨向他们介绍：“我妹妹林泳。”然后把他们一一介绍给林泳。他把其中一位脸很长、留着山口百惠式发型、戴白边眼镜的女孩向林泳着重介绍了一下：“阿娣，我们这里的内务主管，以后你要靠她多关照了。”

阿娣脸上的笑容似乎很勉强：“女生宿舍的床没有空的了。不过还好，做饭的小杨今天请假回老家了，可能三天后回来。让你妹妹先睡她的床好不好？”林烨皱起了眉头：“周冲没跟你说吗？我早就跟他打招呼了啊！他说没问题。”阿娣又是很勉强地笑了笑：“临时有状况，小宋的老婆来了……”

林烨挥了挥手，有点不耐烦：“反正我妹妹要住一个月的，你再安排吧。”

然后就拎着林泳的皮箱大步往楼梯走去，林泳只来得及向阿娣笑了一下。阿娣仿佛没看到似的，低了头，跟在林烨和林泳的后面也上楼。她穿着洗得发白的旧碎花睡衣睡裤，塑料拖鞋啪嗒啪



嗒的声音在林泳身后不紧不慢地响。

楼梯很窄很陡,楼梯的拐角更窄,仅容得下一个人转身。林烨魁梧的身体在林泳前面像一堵墙一样密不透风。

二楼就是女生宿舍了。林烨大咧咧地屈起手指在敞开着的门板上敲了两下,就掀开门帘走了进去。里面有四张床,两张的蚊帐立刻放下了,第三张床上的女孩跳下来站在地中央,手里拿个刚吃了一半的橙子。阿娣从后面走到前面,指着一张没有人的床给林泳看:“你先睡这里,等小杨回来我再把你安排到别的房间去。”

那张床上蚊帐、毛巾被、席子、枕头齐全。但阿娣走过去把除了蚊帐一股脑的东西都卷起来,塞到床下去,然后转过身对林泳说:“你们吃饭了吗?如果吃过了先去冲凉,等回来后我把新的床上用品给你拿过来。”

林泳说了声谢谢,林烨拉了林泳的手走出了房间:“走,我带你吃饭去。”

走出小院,林泳回头认真地看着那门、那小楼。她是个路盲,很容易忘记只走过一次的路。村里的路都铺了花石方砖,远近一片拖鞋的声音。虽然已经九点多了,仍然有很多人走来走去。林泳深深地呼吸着,胸腔却越发憋闷起来,南方的天好像很低,只压在头顶,氤氲的水汽直进入肺部。

“这个女人真是烦,手里有一点点权力就不知怎么用好了。”林烨走在前面,话一句句从他的肩膀上抛过来。“这公司的老板周冲是我清华的同班同学,就是他把我从北京叫到这里帮忙的。要不冲着他死求活求,我才不会扔下国营单位闲散的工作来到这没日没夜地画图,住四人一间的农民房。我在北京随便都能找点私活捞外快,不比在这来得肥。他这都是些什么工程,除了村里的电影院,就是村里的小学,干了三个多月就没出这个村!妈的,周冲这

小子没出息。”

林烨唠叨着走到村口的一家小餐厅前停住脚，在露天的桌边坐下，冲正走过来的一个黑瘦男人叫：“炒花甲、咸鱼茄子煲、清蒸鲩鱼，再加一煲莲藕猪龙骨汤——有没有？”黑瘦男人才走到半路就忙不迭地拿支笔往挂在胸前的小本子上记着，又忙不迭地回答：“有，有。热热就好。”

林烨待老板走后把胳膊放在桌上，长出了一口气，开始端详林泳。这是他今天第一次沉默下来，仔细看比他小六岁的妹妹。

林泳穿着素色棉布印花连衣裙，裙子因为在火车上的搓磨出了很多褶子，显得不太干净。刚晕完车的脸微灰着，眼睛眯进去了。

“你出来妈肯定又哭了吧？”林烨问。

“是啊，她还指望我留家给她养老呢。”林泳摆弄着方便筷。

“在这生活下去容易，想干出点名堂可不容易。也许你在这里呆了十来年，还是过着打工吃食堂的日子，时间蹉跎起来很快的。记住：三年混不出名堂来，你就回家跟于刚结婚，好好过日子。”

“结婚？跟于刚？”林泳瞪大眼睛看哥哥。

“怎么，你俩不正热乎着吗？”林烨被她看得不好意思。他觉得自己很有偷窥的嫌疑，他们兄妹表面上一向不过问彼此私生活的。

“他毕业分配留在南京了。”林泳面无表情地将根部连着的筷子掰开，两手各拿一根互相磨着支出来的木刺。

“所以你赌气来深圳了。犯得上么，于刚还不错，你这样的脾气人家都忍了还想怎么样？要不等我在美国混好了把你俩也办出去吧，估计问题不大，你和他专业都合适。”

“哥你甭为我操心。你能在蛇口接应我就足够了，以后的路靠我自己。”



“小丫头，别豪情万丈了。女孩子独自在这边过很苦，你以后就会知道。要么于刚过来，要么你回去。女孩嫁对了人是一辈子最重要的事，其他的都可以不计较。”

林泳没说话，从马尾辫上松脱出来的一绺头发耷拉在脸前方，遮住了眼睛。

“我是认真在跟你说，你别不当回事。放眼看深圳到处是嫁不出去干着急的半大女孩子，你要能找到比于刚好的，再甩了他不迟……”

“哥，你签证办得怎么样了？我嫂在北京等你了吧？”林泳岔开了哥哥的话头。

林烨见老板端来了汤，只好叹了口气，不说了。

六岁是个什么差距呢？林泳小时候从来不指望哥哥会在她受欺负的时候替她出气。林烨永远比她成熟，对她的小孩把戏从来都持居高临下的批判态度，只是没有爸爸那样威严、妈妈那样苦口婆心罢了。

在林泳眼中，全家除了她都是大人。

因此林烨连给妹妹接风的一顿饭都下意识地全部做主了，惯于被动的林泳也如常地沉默接受。

但彼此都清楚想说服对方是极其困难的一件事。林烨在骨头汤的清香蒸气中，仿佛已经看到了林泳的前途，在这个笼罩在阴雨潮湿中的南方城市，一个倔强的女孩自以为是跌跌撞撞地行进，她面前的路四向八岔，任何一个决定都可能彻底改变未来命运的走向，生活毫无警示貌似慷慨地在她面前展开一幅广阔的图画，其实却早布置了许多陷阱，只等她莽撞地一脚踏进去。

她收获的注定很少很少，失去的却会很多很多——林烨心里几乎肯定地这样下了结论。